

深圳齐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归还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齐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0月30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31,605.00万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董事会批准之日起12个月内，以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为前提，按照各项目投资时间进度表按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10月31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报》上发布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公告》。

根据上述决议，公司实际共使用闲置募集资金31,605.00万元人民币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在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间，对资金进行了合理的安排与使用，没有影响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正常进行，没有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资金运用情况良好。

根据公司资金安排，公司已分别于2018年12月27日、2019年4月24日、2019年6月14日、2019年7月19日部分归还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12,999.00万元人民币、4,300.00万元人民币、600.00万元人民币、1,000.00万元人民币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019年9月11日，公司部分归还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1,000.00万元人民币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使用期限未超过12个月，并将上述归还事项及时通知了公司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截至2019年9月11日，公司共计已归还暂时补充流动资金19,899.00万元人民币，剩余11,706.00万人民币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以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为前提，将按照各项目投资时间进度表按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特此公告

深圳齐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9月12日